



關愛基金

長者牙科服務資助項目



查詢電話

2525 8198

香港牙醫學會關愛基金長者牙科服務資助項目辦公室

關愛牙醫的服務流程概要及注意事項

(2013 年 10 月 V.2 版本)

預約診期：

- ✎ 非政府機構致電診所為長者預約診期。
[*首次應診日期必須與預約當天相隔最少四個工作天(不包括星期六、日及公眾假期。)]
- ✎ 核對非政府機構傳真的申請表格及初步甄別表格。
或
如診所沒有傳真設備：長者首次應診時攜帶以上表格的副本。
[*如在預約診期前的一個工作天仍未收到有關表格，應聯絡非政府機構。]



首次應診當天：

- ✎ 必須要求長者出示身份證明文件、相關個人健康記錄及藥物資料，登記及核對長者的資料。
- ✎ 牙醫須根據臨床判斷，確定長者是否適合鑲活動假牙：
 - ✓ 適合 — 提供有關的牙科服務，為長者預約下次應診的日期，並通知非政府機構或陪診員。
 - × 不適合 — 即日替長者進行及完成所需的洗牙及/或脫牙及/或補牙及/或 X 光檢查服務，不應預約下次診期。
- ✎ 填寫臨床診治記錄表：
第三部分必須由長者於應診時簽署確認，並且須與申請表格上的簽署一致，包括：
 1. 首次應診
 2. 印牙模 (如適用)
 3. 供應及裝配活動假牙 (如適用)



注意事項：

- ! 本項目的資助包括為合資格長者完成與鑲活動假牙有關的洗牙、脫牙、補牙及 X 光檢查服務，牙醫應為長者提供有關的牙科服務。當中，不論涉及多少牙齒數目或是否涉及其他相關的牙科診療服務(例如止痛、麻醉等)，均**不能向長者收費**。
- ! 參與項目的牙醫/牙醫診所如在參與項目後因特殊情況需退出項目，事前必須完成已預約的個案。在首次應診後，長者便不能轉換其他牙醫。

